版本号：KY2026-3-37020261110001

磋 商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KY2026-3-370

采 购 人 ： 西安外国语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1日

第一章 磋商邀请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 西安外国语大学 委托，拟对 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编号： KY2026-3-370

二、采购项目名称： 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简介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详见磋商文件。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磋商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参与。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书）

8、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七、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启，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启。

九、本磋商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外国语大学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街办长安南路437号

邮编： 710048

联系人： 曹老师

联系电话： 029-85319529

代理机构：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任萍萍、王琦、戈迪

联系电话： 029-81206622-842

采购监督机构： 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9315、029-689364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720,000.00元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1.（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2.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3.（其他情形）不适用。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11	磋商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26,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银行账号：861130107501815020018 83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中标人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2）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以现金或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提交履约保证金时需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3）项目服务期满后，经中标人申请，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供应商。

14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下浮15%计取。2、本项目中标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 总则

2.2.1 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外国语大学和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享有。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技术清单、参数、商务及其他要求由西安外国语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 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项目的采购人是西安外国语大学。

二、“供应商”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 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 磋商文件

2.3.1 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响应文件

2.4.1 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

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供应商应在本项目投标文件中明确列明所采用的自有及第三方知识成果清单。对于供应商自有的背景知识产权，供应商须授予采购人一项永久的、免费的、不可撤销的、非独占的使用权，以确保采购人可对交付标的进行正常使用、维护及二次开发；对于第三方知识产权，供应商须确保其已取得合法授权，且该授权允许随本项目交付物一并转移给采购人使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与采购需求直接相关的成果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 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 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 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 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 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

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 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 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

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 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 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 履行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 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 纪律要求

2.7.1 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任萍萍、王琦、戈迪

联系电话：029-81206622-842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该项目依托学校现有服务器及网络基础设施，紧扣学校学科建设、专业发展规划开展全流程定制化开发，建设一体化未来学习中心，上线后需支持校内校外用户统一认证登录后通过不同网络环境访问和使用。中心通过专业建设平台、全域资源整合平台，实现多源异构教学资源、虚拟仿真交互场景、AI 教学文创资源、专业实训案例、课程套件的统一汇聚、权限分发与跨模块资源调度；对接校园统一身份认证、教务、图书馆等现有业务系统，打通业务数据流，支持学习行为、任务完成、闯关交互、仿真操作、学情画像等全链路数据自动采集、关联分析与可视化呈现；满足沉浸式虚拟空间交互、数字人剧情导学、智能任务推送、AIGC 资源辅助创作，可根据不同专业培养目标动态调整学习路径、任务链与评价规则。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7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72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1.00	1,72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1:

（1）报价要求: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项	元	1,720,000.00	总价	无

（2）报价明细要求：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序号	报价明细内容	报价要求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项	元	1,720,000.00	总价	无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table>
<tr><th>序号</th><th>参数性质</th><th>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th></tr>
<tr><td>1</td><td></td><td>采购清单
<table><tr><th>序号</th><th>服务名称</th><th>服务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定制开发专业建设平台（含专业建设）</td><td>10</td><td>个</td></tr><tr><td>2</td><td>定制开发个性化学习平台</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全域资源整合服务</td><td>1</td><td>套</td></tr><tr><td>4</td><td>智能微型图书馆服务</td><td>1</td><td>套</td></tr><tr><td>5</td><td>AI数字文创与全息智能交互技术服务</td><td>1</td><td>套</td></tr><tr><td>6</td><td>阅读资源服务</td><td>1</td><td>项</td></tr><tr><td>7</td><td>AI智习服务</td><td>1</td><td>项</td></tr><tr><td>8</td><td>微服务基座</td><td>1</td><td>项</td></tr></table></td></tr>
<tr><td></td><td></td><td>定制开发专业建设平台
一、数据基座
(1)具备用户信息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等全生命周期管理，具备单条及批量操作，具备标准导入导出模板。
(2)具备角色管理与多角色配置，可按专业负责人、课程负责人、院系管理员、校级管理员等角色分配权限，需具备按专业、课程维度进行数据权限隔离的能力。
(3)具备多套组织架构配置，可适配不同业务场景下的组织管理需求，具备用户行为数据统计与活跃、留存趋势可视化分析。
(4)具备应用信息统一管理，可配置应用图标、名称、标签及使用范围，可对接外部应用，具备自定义应用发布。
(5)具备pc、web、app、微信小程序、微信公众号、大数据屏等多终端界面统一配置管理，具备多角色专属空间自定义，可配置页面内容与样式，具备提供不少于6种样式模板并支持自定义样式。
(6)具备可视化管理后台，具备管理员自主配置应用栏目、功能权限与页面布局，可适配个性化管理与使用需求。
(7)具备表单引擎、预约引擎、审批引擎、报表引擎、活动引擎、网页引擎等，根据学校实际应用场景，利用引擎应用快速便捷地搭建学校需要的信息收集、数据采集、</td></tr>
</table>

业务审批等功能，实现良好的使用体验。

二、平台功能要求

（一）专业建设管理模块

1．专业调研

(1)具备全国专业院校布点、招生计划趋势、专业增减停撤情况可视化分析。

(2)展示国内热门专业、高薪专业、热门区域TOP5、热门行业TOP5、热门企业TOP5、专业趋势分析等数据，具备外语类专业全景信息展示，应包含专业概述、培养目标、课程体系、专业证书、相关工作岗位、相关应用场景等内容，具备专业需求分析、专业分布、产业分析等多维度数据可视化呈现。

(3)具备产业图谱可视化展示，可按省份/经济区筛选，可下钻查看细分行业、典型岗位、代表性企业及人才需求数量。

(4)具备查看相关专业的行业信息，具备对应的匹配岗位及岗位数量，具备查看该岗位的岗位简介和岗位职责等信息。

(5)▲具备指定专业进行相关岗位需求分析、岗位能力分析，具备能力要求词云与占比排名展示，具备按地区、行业类型、企业类型查询岗位需求数量、平均薪资范围、应届生平均薪资范围、学历与经验交叉溢价热力图。

(6)具备按照职业大类展示热门职业、新兴职业等信息，具备查看职业介绍和拓展岗位。

(7)具备考公数据分析，具备考公岗位数据分布热力图及历年招录人数趋势分析，需呈现热门岗位清单及关联学历、基层经验、政治面貌等核心条件占比，需展示公务员基础职级与薪资标准体系，需展示各省份招考人数TOP10和各单位招考人数TOP10。

(8)▲具备按专业名称、院校名称、院系名称等关键词查找已公开人才培养方案数据，支持选择培养方案进行对比分析，展示培养方案各模块对比详情并提供AI分析建议。

(9)具备岗位支撑度分析，能够全面评估专业对岗位能力的支撑情况，精准识别已支撑能力与未支撑能力，提供个性化、智能化的课程推荐。

(10)▲具备根据岗位能力模型数据及校本资料，结合AI分析智能生成专业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在全国范围及指定省份内的市场需求、人才分布、薪资水平、企业性质与规模等关键要素、全国范围内同类院校专业开设情况等。

(11)具备围绕单一专业，选择多个相关专业，从重合度与关联度两个角度进行交叉相关性分析，生成课程重复合理性、课程重复情况、课程关联分析及其数据明细等内容，形成专业相关性分析报告。

2. 人培方案管理

(1)具备院系、专业、课程等基础数据统一管理，需具备数据表结构自定义与字段扩展能力。

(2)具备课程性质、课程类别、考核方式、学科类别等数据字典自定义配置。具备系统菜单、功能权限、数据范围按角色精细化配置。

(3)具备智能导入与粘贴识别，需具备培养方案结构化数据智能识别能力，可适配从WPS、Word拷贝粘贴并自动提取内容的操作。

(4)应内置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支撑矩阵、教学计划、学时学分统计、课程拓扑等结构化组件，具备自定义组件与学时学分自动计算。

(5)具备培养方案数据合规性自动校验、异常提醒与修正引导。

(6)具备多版本培养方案对比，按模块差异高亮标注，具备对比结果导出。

(7)▲具备自定义审批流程，需包含会签、或签、条件分支、电子签名、自动提醒、专家库管理与在线评审功能。

(8)▲具备培养方案修订进度统计、督办提醒、多维度可视化呈现。

(9)▲具备与教务系统双向对接，同步专业、课程、教师等基础数据，具备回传教学计划数据。

2		**3. 教学大纲建设** (1)具备与教务系统课程信息同步，需确保课程编号、名称等基础数据一致。 (2)具备课程目标设置与权重配置（权重总和为100%），具备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指标点建立支撑关系，需具备支撑等级（H/M/L）配置能力。 (3)具备按章节维护教学内容、重难点、思政点，具备章节与课程目标自动关联，需具备多版式表格展示能力。 (4)▲具备多级考核方式、权重分配、评价标准、成绩构成、评分规则自定义配置。 (5)具备授课计划在线编制、引用章节内容、维护与导出。具备课程教师团队、教材信息增删改查管理。 (6)具备知识图谱、目标图谱、思政图谱、问题图谱等多维图谱构建与自定义展示。 (7)具备Word、PDF格式大纲导入，需具备课程目标、教学内容等结构化信息智能解析能力。 (8)具备课程大纲模板对应组件、样式自定义配置，可适配模板快速选择与课程关键数据引用生成大纲。 (9)具备课程大纲在线编制，具备自定义配置审批流程，需包含会签、或签、条件分支、电子签名、自动提醒功能，具备大纲导出与排版设置。 **4. 专业图谱** (1)具备专业体系、课程体系、知识图谱、岗位图谱、竞赛图谱可视化展示，具备图谱自定义搭建。 (2)具备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支撑矩阵可视化查看。 (3)具备2D/3D模式切换，需展示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课程目标、知识点、技能点之间的支撑与关联关系。 (4)具备课程拓扑图、先修后继关系、学期课程安排展示。 (5)具备专业负责人、课程负责人按权限维护专业与课程核心数据，需具备维护专业——课程、目标——毕业要求关联关系的能力。 (6)具备知识点分类、前后置关系、属性标签定义，具备图谱个性化配置。 (7)具备按专业维度以个性化图谱、知识森林形式查看整体课程知识建设情况、课程知识点关联和支撑情况，可适配跳转知识点学习。 (8)具备以岗位学习路径规划地图形式查看专业关联岗位能力，需展示培养当前岗位能力所需掌握的知识点。 **5. 任务管理** (1)具备完成任务设计，应包含任务分组、任务点添加和管理、任务点完成条件、任务达标标准设置功能。 (2)具备在任务下添加具体资源类型，应包含视频、文档、章节、知识点、电子书、线上课堂、线下课堂、主题讨论、分组任务、作业、测试、自测、AI实践、问卷、审批、签到、自定义等类型。 (3)具备按任务名称查询任务，任务删除后列表不可见，具备恢复已删除任务资源。 (4)具备AI生成任务，可按章节、教案、文本创建任务。 (5)具备编辑任务基本信息、调整任务内容、预览任务效果，具备设置任务报名、达标标准及证书发放。 (6)具备分组维护，可编辑、删除分组信息，具备设置任务完成条件。 (7)▲具备查看任务概况、学生学习情况，可按任务点、任务分组、达标状态筛选任务完成情况，具备任务点督学提醒。 **6. 专业数据分析** (1)▲具备筛选专业，需全局查看该专业——版本毕业要求、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专业课程的数量，以及未设置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的毕业要求一级指标点、未设置支撑

课程的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未设置知识点的课程目标数量。支持查看毕业要求指标点及课程目标重复度情况、重合度情况分析。

(2)具备专业对比分析，需从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课程目标、培养规格、培养规格指标点。多维度比对总体数量及重复个数。

(3)具备可视化大屏展示专业建设数据汇总、专业知识资源建设情况、专业活跃度。

(4)具备大屏网站内增加、修改、删除新页面，新页面应包含全部编辑功能，可拖拽式编辑页面、建设不少于3个新页面，具备设置多个大屏页面的自动轮播/手动轮播方式。

(5)模块数据内容具备对接标准接口规范的外部数据源，应兼容主流外部数据对接方式。

（二）专业达成度模块

1. 课程达成度分析

▲(1)具备从课程目标、学生两个维度，展示综合达成度统计、课程目标达成详情、学生成绩分布等内容。

▲(2)具备按班级、专业双维度自动计算并输出达成度结果，报告应包含课程基本信息、课程目标、考核评价表、目标——毕业要求支撑权重表等标准内容。

▲(3)具备自动生成课程达成度分析报告，具备自定义标题、表格、内容结构，具备达成度数据导出。

2. 专业达成度分析

▲(1)具备按专业维度分析：该专业要求达成度目标、学生平均达成度、达标率；各专业点的统计表，应包含各能力点达成度分布情况雷达图、各能力点达成度平均分对比柱状图、各能力点标签分布情况。

▲(2)具备按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维度分析：各课程的每个专业能力要求点达成度，每门课程的达成度分析情况；课程目标维度数据结果，应包含课程目标的学生最高达成度、最低达成度、平均达成度，可查看课程目标下学生达成度详情。具备按人维度分析每位学生的课程目标达成度。

▲(3)具备不少于3个专业达成结果对比分析，可添加对比专业，需通过专业达成度、专业毕业要求达成度等方面进行对比分析。

（三）专业智能体

(1)具备通过AI知识库快速检索专业相关内容，需满足教学、科研及实践等多样化知识使用需求。

(2)具备微应用智能推荐和问题联想，需提升问题输入智能化体验。

(3)具备专业负责人查看和管理本专业下的知识资源。

(4)具备前后台对话大模型切换，应包含不少于4种大模型类型可选，可适配不同模型策略应用，依托于专业智能体使用，不额外收费。

(5)提问时具备通过文字、语音输入问题，具备上传图片、文件进行提问，文件格式需兼容DOC/DOCX、WPS、XLSX、PDF等不少于4种常用格式。

（6）专业智能体所有模块及AI能力使用再质保期内不再进行二次收费。

（四）专业建设管理模块

▲定制开发专业负责人工作台界面，专业负责人可以在一个工作台操作专业建设的所有模块，集中视图形式聚合展示包括但不限于专业建设总览、AI工作台、专业调研、

专业建设、教学运行、专业达成等相关内容。可统一汇总查看查看能力模型、人培方案、校本调研资料库、国家专业教学质量标准等结果；展示在线课程资源建设、教学运行、学生能力达成等数据。

（五）专业建设成果模块

1. 专业建设成果展示门户

(1)具备在门户中显示动态展示课程地图，查看专业各个学期开设课程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课程类别、课程所属学期、学分、学时、课程关联关系等。

(2)需能通过虚拟展厅进行专业成果展示，应满足专业成果的展厅可视化需求。

(3)具备展示培养体系、专业介绍、知识体系、专业图谱等内容。

(4)具备展示专业培养体系，应包含专业建设课程总数、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核心等课程的建设情况。

(5)具备展示专业图谱建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知识图谱、问题图谱、目标图谱、能力图谱等。

(6)▲具备查看专业知识森林，知识森林下包含所有课程的所有知识点，具备切换3D专业图谱，可通过3D图谱形式查看专业下所有课程所有知识点以及知识点的关系。

(7)具备门户模块工具配置，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应包含图文列表、轮播布局、搜索、图表、文本、图片、按钮、视频、搜索条、天气、日期、IP、地图等不少于13种基础模块，用以生成网站应用模块和页面，可适配绝大部分网站内容的展现形式。

(8)具备门户布局设置，设置全局模块，应包含头部、全局轮播图、底部、飘窗、快捷入口等模块，需支持隐藏或开启全局模块。

2. 专业虚拟展厅

(1)▲具备多媒体播放器，集成流媒体技术，具备空间内嵌视频、音频（背景音乐、解说词）的无缓冲播放与区域触发，视频内容需提供进度控制、全屏、画中画、循环播放、倍速播放等不少于5种播放控制能力。

(2)具备3D模型展示，在虚拟空间中展示3D模型，可缩放、旋转查看模型的不同角度和细节。

(3)▲具备音视频区域触发，在特定场景区域，需基于地理围栏技术，实现走近自动播放、离开暂停/停止的智能媒体触发机制。

(4)具备场景导航，用户可通过场景导航目录、缩略图预览等不少于2种导航方式快速移动至特定场景区域。

(5)具备视角切换，用户以第一视角和第三视角切换形式漫游学习。

(6)▲具备虚拟角色切换，应提供≥10个预设虚拟角色形象，允许用户切换不同虚拟角色形象自由移动。

(7)具备地图导航，提供2D平面地图，实时显示用户位置与朝向，具备对地图进行缩放、显示和隐藏。

(8)具备虚拟IP人物讲解，具备虚拟IP人物语音讲解与口播动画同步，可在特定区域进行剧情式讲解。

(9)▲具备答题闯关互动，内设答题闯关系统，具备建设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3种题型，用户完成当前区域题目方可解锁进入下一展区，系统在答题过程中需提供实时进度提示与即时结果反馈。

（10）具备任务互动，系统内置多维度任务体系，具备建设空间停留时长、视频学习时长、答题闯关等≥3种任务类型，与多样化虚拟任务装置进行绑定。

知识产权：

		定制开发的新增功能、配套数字资源知识产权归属甲方；甲方享有本项目范围内数据底座的合法使用权，仅限本校使用，不得逆向拆解、转让或授权第三方使用。
		定制开发个性化学习平台 （一）项目式学习中心 1.定制开发虚拟空间 （1）空间设计与建模：根据展厅主题及内容大纲（如外语、国别文化等）利用建模软件等专业工具进行高精度三维建模，包括三维空间结构（墙体、地面、天花板）、装饰性元素等； （2）多媒体播放器：集成流媒体技术，支持空间内嵌视频、音频（背景音乐、解说词）的无缓冲播放与区域触发，确保用户可以自然而然地浏览和互动，视频内容提供进度控制、全屏、画中画、循环播放、倍速播放等播放控制能力； （3）虚拟角色切换：具备不少于10个预设虚拟角色形象，允许用户切换不同虚拟角色形象自由移动； （4）虚拟IP人物讲解：支持虚拟IP人物语音讲解与口播动画同步，可在特定区域进行剧情式讲解，并完成人物动画设计与绑定，使人物形象更加生动； （5）▲具备功能完备的后台管理系统，系统内多媒体素材、3D模型、任务体系、场景、虚拟角色及AI智能体等所有核心元素的新增、编辑、属性调整、删除等全生命周期管理，编辑器平台内管理员可高效完成素材上传、模型优化处理、任务规则配置、场景动线规划等流程。 （6）答题闯关：用户可在编辑后台自定义设置关卡，创建、编辑管理题库，支持编辑多种题库，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等；用户答题后，系统可实时显示闯关答题结果； 2.AI实践 （1）多维实践任务设计：支持基于AI构建情景对话、作品上传等多维实践任务，支持多模态数据采集与自动化评估反馈。 （2）教师任务配置：支持教师通过设定情景、评估角色及评分标准创建AI实践任务，系统可基于学生练习效果提供针对性建议。 （3）定制AI思辨擂台：支持自定义辩论话题、观点、评分标准与轮次，学生可与AI智能体进行实时辩论，系统依据预设标准自动评估表现。 （4）语言与知识练习：对于语言类课程教学场景，支持英语、日语、西班牙语等多种语言的对话、跟读、发音/流利度分析；支持基于考核维度自动生成多样化试题，并引导学生补充作答以生成学习质量评估报告。 （二）一生一方案 （1）▲个性化培养方案创建：支持录入个人目标、专业方向、科研方向及意向行业等信息，提供课程介绍、优秀案例及就业去向等参考资料查阅。 （2）专业基础信息展示：支持展示当前单位维护的专业基本情况、行业领域概况及对应学位、总学分等信息。 （3）行业领域分析：支持展示专业对应的岗位、行业发展趋势，并提供产业链、宏观环境及市场需求等多维度分析。 （4）职业发展：支持展示与专业相关的职业发展方向、岗位晋升路径、薪资趋势及能力技能要求。。 （5）课程与学术资源：支持展示与专业相关的课程供自助参考学习，并提供学术新闻、知识点及研究趋势等最新学术动态。 （6）生成个性化方案：依据学生的方案目标、学校培养方案基础数据、学校编制规则，大模型智能生成推荐个性化培养方案。 （7）方案手动调整：支持学生在规定范围内对智能生成的个性化方案进行课程信

		息调整。 （8）方案提交与导出：支持根据后台自定义模板导出方案数据；支持在批次开放期内提交审批，提交后不可更改或重复提交。。 （9）培养方案大表：支持录入各主修专业及年级的总体培养方案，包含最低总学分、课程大类最低学分等数据。 （三）个性化学习中心 **学生端** 1.学习任务门户页面 （1）具备自定义学习任务首页的 Logo、名称、简介及展示图片，创建任务后自动生成独立访问地址。 （2）具备配置≥4个需求搜集流程快捷入口，学生可按需选择进入测评； 2.个性化学习方案生成 （1）具备学生填写学习目标、学习偏好，选择意向岗位，输入想学内容，作为 AI 生成个性化方案的依据。 （2）具备基于岗位能力要求、需求搜集与测评结果，由 AI 优化生成专属学习方案；同时支持学生从教师预置的多种方案中自主选择。 （3）具备学生依据学习地图完成个性化学习，并针对薄弱知识点进行深度学习。 3.能力测评与 AI 分析 （1）具备能力测评，测评方式包括李克特五点量表及传统题型（单选、多选、判断、简答）。 （2）基于需求搜集与测评结果，由 AI 生成测评分析、学习建议，并动态优化学习方案。 4.学习档案 （1）具备查看学习任务点完成情况、能力测评结果等学习情况。 （2）具备以知识图谱、知识森林、能力图谱等形式展示结构化认知模型。 （3）基于学习过程性数据，由 AI 生成学情分析与发展建议（需包含自测环节方可输出 AI 分析）。 5.AI 助教 （1）具备 AI 答疑解惑、总结学情进展、智能推荐下一步学习路径。 （2）具备重新测评，动态更新专属学习方案。 **管理端** 1. 学习任务与流程管理 （1）具备自定义任务名称、Logo、介绍、图片及 AI 助教，创建后生成专属访问链接。 （2）具备统一管理多套测评流程，编辑节点标题、介绍及展示内容。 2. 学习内容与资源管理 （1）具备管理员预置标准学习方案，用于 AI 匹配及学生自主选择。 （2）具备为任务关联网络课程，可同步课程资源，也可关联本校教学平台课程。 （3）具备管理任务知识点，查看 AI 提取及手动添加的知识点及其关联关系。 （4）具备任务点资源手动添加或从学校网络课程同步导入；支持配置第三方接口，对接外部学习资源；支持 AI 自动抽取资源信息并打标签，实现学习资源精准匹配。 （四）学生能力画像 （1）平台提供学生能力画像功能，整合教学大数据分析平台数据，涵盖课堂活动、自主学习、到课率、学习完成率、学习成绩、平台活跃度六个维度，以及所学课程、学习分析、学习轨迹等数据。 （2）具备表单对接及第三方数据接口对接，可无缝对接学校现有表单系统及第三方学习数据平台，实现数据自动同步，无需手动录入。 （五）AI教学应用 1.AI助教 (1)具备通用大语言模型对接功能：根据学校需求进行通用大语言模型或多个通用大
3		

		模型对接，包含但不限于kimi、豆包、文心一言、deepseek等热门大模型的对接； (2)具备课程专属智能体训练功能：可建设课程问答库，涵盖常见问题、重点难点问题与拓展性问题，为教师与学生进行及时问题回复，问答库应具备智能检索与语义理解； (3)知识库建设 ①具备在线课程训练功能：可一键同步在线课程，对已有资源进行智能化训练，具备增量同步在线课程； ②具备资源上传训练：课程单元内容建设，可编辑视频、文档、图片、音频、图书、附件、网页、动画等，视频上传与播放需具备rmvb、mp4、flv、vob、f4v等高清和网络格式，需具备查看资源上传与训练进程； ③具备学术文献一键对接训练：可对接文献库，一次性导入≥30本课程相关书籍进行训练； (4)问答库建设 ①具备自定义添加、编辑、删除问答分类、业务问答规则和业务问答中问题标签，并根据标签进行问答提示，答案需具备文本、图片、视频、自定义分类、图文混排、链接等多种内容； ②具备教师手动上传文档至问答库，上传后系统可对上传的文档进行解析，解析后可智能回答文档相关问题，业务问答需具备关联微应用，解析后可围绕课程内容进行人机问答； ③具备根据用户输入问题进行匹配提示；需具备未知问题回复语自定义设置； (5)AI助教问答与资源推荐 ①具备多轮对话，可基于上一个问题的回答继续进行后续问答，提问时需具备通过语音输入问题； ②具备用户针对回答是否满意的选择，满意和不满意的问题均会记录至后台，管理员可将其二次修改后加入问答库，问答时需具备智能推荐与问题关联的相关微应用，根据用户输入问题推荐相关文献、图书、期刊等，需具备通过在线查看原文、文献传递等途径获取，需具备针对用户网络课程学习进度和掌握情况个性化推荐学习资源； 2.▲作业查重：支持学生提交作业与正确答案对比，为阅卷教师提供参考。需支持班级内学生与学生之间的简答题作业答案重复率的对比。并给出查重报告。 3.▲AI教案：AI教案需具备3种创作方式：自定义教案内容、模板库选择、手动上传模板/自定义模版。 4.AI智能出题 (1)需支持教师通过输入相关的教学材料和知识点，AI系统可以自动生成对应的题目并且不限制教师使用次数。 (2)需支持多种题型，题型包括选择题、填空题、简答题等，以便满足不同类型考题的需求 (3)教师可以根据课程内容和学生水平，将生成的题目添加到题库。并随时使用这些题目进行测验、考试或者课堂练习。 (4)需支持设置出的题目的要求，比如：适用年级、难易度、题目偏向等。 5.口语测评题：教师可以输入需要学生跟读的文本，学生通过系统录制跟读的音频，系统将对录音进行语音分析评估其完整度、准确度和流利度，并给出针对性的评分和反馈意见。 6.智能批阅：使用AI技术，能够批阅学生的语文或者英语作文。系统会从结构、内容、语言等维度进行评价。 7.文献阅读：通过大模型快速阅读和理解文字内容，自动生成词云、摘要、脑图、试题。 8.视频理解：借助AI视频分析解读功能，实现机器问答、视频内容词云、思维导图、试题、字幕生成等功能 9.▲AI试卷质量分析：需支持从题型题量、难易度、知识点覆盖以及题目质量等多个关键维度，对试卷质量进行评估并生成评估报告。

		10.智慧课堂语音识别：需支持将课堂语音识别并翻译成设置语种展示于字幕中；需支持教师对字幕展示进行设置可自由切换翻译语种，支持中转英、英转中、中转法、中转西班牙、中转日、中转德、中转俄、中转韩、中转阿拉伯、中转葡萄牙、中转印地、中转意大利等10种以上语言。 （六）未来学习中心大数据实时播报球形屏参数要求 满足实时滚动播报未来学习中心各类学习大数据，包括专业建设大数据、个性化学习大数据、图书资源大数据等 球形屏参数： （1）外球面LED屏：直径1.5m，外球面显示，360°可视；像素间距≤1.86mm，像素密度≥311520点/㎡，亮度≥700cd/㎡，刷新率≥3840Hz，灰度≥14bit；航空铝空心龙骨，落地座装，底座承重≥800kg，全前置磁吸维护。 内外双面环屏：完整闭合环形，内外双面显示，同心环绕球屏赤道；外环弧长外环弧长9.92~10.24m，内环弧长9.28~9.6m，环高0.32~0.48m，像素间距≤1.86mm；三点支撑落地固定，所有荷载直接传至地面，不依赖顶部吊点。 （2）音响与播控：6.5寸同轴吸顶扬声器不少于4只，有效频率范围(-10dB)：80Hz-20kHz；指定频带内的声压级(±2dB): ≥113dB ；总谐波失真：≤3%；箱体材料：ABS+铁

4		**全域资源整合服务** **（1）构建全校统一的优质课程资源共享体系，实现跨院系、跨学科的教学资源自由流通。** **（2）支持平台与图书馆系统的深度对接。** **（3）提供热门精选课程、知识图谱课程、国家级金课等丰富的课外课程资源。收录≥3万门课程， 其中≥300门国家级金课。课程内容覆盖多种分类，包括：公共基础课、教育类、工商管理类、人工智能类、外国语言文学类、财务会计类类、艺术设计类、语言类、数学类、电子商务类、教育学类、设计学类等类别。支持对全部课程资源进行搜索，搜索结果可按照分类、层级、课程类别、学习进度进行多维度聚类和组合筛选。≥1000门课外课程已上线知识图谱。支持学生查看课程知识图谱，并查看每个知识点的学习进度情况。支持学生按知识点进行课程任务学习，观看课程视频，阅读课程资料等。** **（4）▲支持知识树功能，教师可以根据一个关键词自动生成相关知识点的知识树，插入到课程单元中，并自动推送知识点相关的图书、期刊、报纸等资料，并且能够以知识树上的每一个知识点为中心继续扩展，并推荐图书期刊等相关资料。** **（5）知识森林** **1） 知识图谱构建** **具备管理和查看全校知识点及其关联关系，按学校、学院、专业、课程多层级展示，支持逐级下探并同步展示知识点前后置关系。** **具备知识点多层级架构，建立子父级关系；支持跨课程知识点关联，实现不同课程间知识聚合与联动学习。** **2） 标签与属性管理** **具备为知识点打标签，包括重点、难点、考点等预设标签及用户自定义标签，同一知识点可标记多个标签。** **具备知识点分类属性设定，包括事实性、概念性、程序性、元认知等维度。** **3） 图谱生成与导入** **具备智能生成图谱：根据课程大纲、教材等文件，系统自动识别并生成知识图谱。** **具备根据学校网络课程章节一键转化为知识图谱并关联资源；支持基于已建网络课程由 AI 自动生成知识图谱。** **（6） 图谱编辑与展示** **具备至少 8 种图谱形态供选择，支持批量编辑图谱知识点。** **具备聚合视频、文档、图书等多种学习资源，形成动态灵活的知识框架，便于知识资源高效管理与探索。**

5		**智能微型图书馆** 1、24小时借阅图书；同时可进行界面定制，包含排行榜、注册人脸信息、实现脱机借还书。 2、实现图书上架，下架操作；便于管理人员上架、下架书籍。 3、使用设备上扫描枪扫码书籍上的条形码或者书籍上RFID标签实现借还书。 4、实现设备设置柜门状态，可借、故障反馈等；本地一键全开柜门功能，可设置开关灯的时间；开关门、开关灯等设备检测功能；用户远程重启书柜终端设备，终端设备具有定时开关机功能。 5、具备宣传视频更新，在休眠时间播放宣传视频。 6、多种借阅：卡、人脸、扫码、身份证、RFID卡等 7、通过远程或u盘采集数据，可对借阅数据进行管理分析，具备借、还、续借查询等功能。 8、设备含有会员管理软件分三级管理。高级管理界面可查阅所有柜门信息、更新自媒体内容、查阅下载上传借阅记录、查阅下载上传配送记录、查阅下载上传修改柜门记录、更新下载上传商品数据、下载上传图书上下架信息、上传下载书本图片信息、重启借阅程序、设置展示灯光开关时间。 9、二级管理界面可更新自媒体内容、自由选择起始柜门 10、系统实现数字阅读功能： （1）内置不少于3000册正版授权的epub格式电子图书且与原版图书保持原貌一致，如相关图片、目录等，每月定时更新不少于150册热门电子图书。新书、热门图书标记功能，供读者参考。 （2）内置期刊资源，期刊种类不少于200种，每月定期更新。期刊扫描下载至手机客户端中离线阅读。 （3）配套新书推荐栏目，每周更新，每月推送不低于25本。（每周新书推送，结合实事、节假日等针对不同主题，精选图书。） 11、一体机： 1）**处理器：主流操作系统主流操作系统，处理器≥双核四线程，睿频≥2.7GHz 支持64位运算 尺寸：不低于21.5-inch** 2）机带RAM：4.00GB+≤128GB硬盘 3）笔和触控：为10触摸点提供触摸
		AI数字文创与全息智能交互技术服务 一：AI实时交互创作服务 （一）交互展示终端 由服务方提供交互一体机1台，并完成终端与交互创作应用的集成调试。 （1）触摸屏：尺寸≥27英寸，分辨率≥1920×1080像素，触控方式：电容式多点触控，色域：广色域显示，sRGB覆盖率≥90%，接口：支持HDMI、USB等。 （2）显示屏：尺寸≥32英寸，分辨率≥3840×2160像素，刷新率≥60Hz，亮度≥400cd/㎡，接口：HDMI、DP。 （3）实时推理工作站：CPU：≥24核32线程，主频≥3.2GHz，支持64位运算；GPU：配置高性能独立显卡，显存容量≥24GB；光线追踪、AI加速及DLSS技术；内存：≥32GB；存储：512GB SSD及以上；系统：搭载主流操作系统。 （4）机身与配套交付：机身材质：铝合金一体成型，散热方式：分区智能散热，接口种类及数量包括但不限于：4×USB 3.0、2×USB-C、1×RJ45、1×音频接口；工具包包括但不限于：专业手绘笔×1、电源线×1、说明书×1、安装工具×1。 （二）交互创作应用 由服务方提供AI实时交互开发软件服务，需针对本项目的硬件配置（CPU/GPU/内存）进行深度适配与性能调优，确保软硬件协同运行。 （1）文物主题选择：主题模块：内置≥4种文物特征风格模型（包括但不限于陶俑、泥塑、青铜器、石雕等）；操作交互：左右切换主题、卡片点选确认，触控点击响应延迟≤5ms；预览效果：上屏同步展示对应文物高清原型图。

（2）触控涂鸦创作：画布参数：适配触控屏分辨率，支持撤销/重做；绘画工具集：实心画笔、橡皮擦，可自由选择画笔及橡皮擦大小；色彩系统：内置≥12色传统色卡，自定义取色。

▲（3）触摸屏与显示屏双屏联动同步展示：支持手绘实时同步渲染，局部线条修改即时刷新对应AI效果；用户在触摸屏上绘制图案可同步至显示屏进行AI预览，预览效果符合当前选择模型的风格特征，画面延迟≤5s；

（4）显示逻辑：双屏异显、画面独立渲染互不干扰；展示模式：实时动态预览、成品全屏定格、AI实时生成绘制图案，实现分屏展示功能。

二：全息数字人智能交互服务

（一）全息交互终端

（1）设备分辨率要求：最低适配≥1920×1080（1080P），保证全息成像清晰度。

（2）设备屏幕刷新率：≥60Hz，避免模型旋转画面出现卡顿。

（3）显示面板：≥21.5寸。

（4）10点及以上电容触摸，零压力触控，响应速度≤8-20ms。

（5）系统：搭载主流操作系统，内存≥4G内存，硬盘≥32GB SSD。

（6）接口：支持HDMI、RJ45网口、2×USB等。

（二）数字人形象定制与生成

（1）数字人基础属性自定义：名称、性别、年龄段自由配置。

（2）数字人视觉风格自定义，包含卡通、写实等多种风格，支持拓展新增风格。

（3）可自定义数字人性格标签，内置开朗、严谨、幽默、温和等预设，支持新增自定义性格。

（4）可根据面部特征、服饰穿搭等文字描述，动态生成全新数字人形象。

（5）内置多类场景化数字人生成模板提示词，覆盖导师、讲师、学伴等通用角色。

（6）数字人创建完成后，提供形象预览、语音对话测试功能。

（7）问答交互过程中切换速度≤2s不同数字人形象。

（三）语音音色定制

（1）支持声音克隆，上传30秒内口播音频即可复刻专属人声。

（2）内置≥20款不同音色、风格的标准语音模型，可按场景切换调用。

（四）对话语言与话术配置

（1）内置多套对话语言风格：正式、随意、专业、友好、幽默等，支持自定义新增语言风格。

（2）多语种交互能力，支持中文、英语等多语言问答沟通。

（3）可自定义数字人开场话术，适配各类使用场景，实现自然对话开场过渡。

（五）智能语音识别与智能问答

（1）智能语音识别：语音问答响应时效≤5秒；支持文本、语音双输入模式，用户可通过自然语言发起提问。

（2）语义理解：搭载大模型智能问答能力，可解析行业专业知识、实训相关问题；具备用户意图识别、智能联想、主动追问能力，精准匹配对应解答内容。

（3）问答输出范围：支持创意启发、疑难解析、场景引导、场馆/项目介绍类问答输出。

（4）上下文理解：上下文连续对话理解，可记忆关联≥3轮对话语义，跟踪对话状态。

（六）多模态交互界面

（1）标准交互界面：数字人形象同步输出语音播报+文字回复，图文语音多模态联动。

（2）大屏纯播报模式：隐藏对话文字、操作菜单，适配全息、大屏展示场景。

（3）界面可视化开关控制：可隐藏/展示对话文字、开启/关闭语音交互、显示/隐藏数字人形象。

6		（七）对话会话管理 （1）支持新建独立对话会话，自动完整记录全部历史对话内容。 （2）可调取任意历史对话记录继续问答，也可删除无用对话记录。 （3）提供多种智能对话交互模式，统一管理全部对话流程。 （八）知识库管理配置 （1）知识库启停控制，可灵活启用/停用自定义知识库。 （2）知识库素材拓展，支持上传本地文件、添加网页链接扩充知识库内容。 （3）多源知识来源预设，可自由选择内置学科知识库、行业知识库、通用百科等作为问答素材基底。 三：AIGC文创内容生产服务 （一）3D打印设备 （1）打印尺寸：≥250×250×250 mm³。 （2）外形尺寸：≥390×400×470 mm³。 （3）机身框架：塑胶+钢材；外壳：塑胶+玻璃。 （4）喷嘴参数：支持0.2/0.4/0.6/0.8mm多规格；喷嘴最高耐温≥200℃。 （5）耗材适配：直径≥1.5mm；内置工具头切刀，需实现自动换料。 （6）热床性能：最高加热温度≥800℃，满足耗材打印基底温度需求。 （二）AIGC文创开发工作站 （1）处理器：≥16核24线程，主频≥3.4GHz，支持64位运算。 （2）内存：≥32GB。 （3）存储：≥512GB SSD。 （4）配置高性能独立显卡，显存容量≥24GB。 （5）系统：搭载主流操作系统。 （三）数据标注 需针对本项目的硬件配置（CPU/GPU/内存）进行深度适配与性能调优，确保软硬件协同运行。 （1）数据集导入：通过读取数据集目录方式导入所有数据集，导入后可显示所有的图像，数据名称、数据的路径、文件修改时间、标签修改时间。 （2）数据标签显示：选择对应的图像数据，能够显示图像对应的标签（TAG）；同时选择多个数据时，会显示他们之间的公共标签。 ▲（3）数据标注功能：具备添加标签、删除标签、重置标签、复制标签等针对单个标签的操作；将一个标签应用于所有图像；可将所有图像的某一个标签批量删除；支持对某个标签的位置进行上移和下移操作。 （4）中文标注：为数据进行中文标注，并在系统中实时显示中英文对照。 （5）显示公共标签和所有标签，并实现两者的自由切换。 （6）替换标签：将某个标签进行批量替换，并应用到数据集中。 ▲（7）标签筛选：选择某个标签，并筛选出包含该标签的所有图像数据集。 （8）数据集分辨率设置：对单个图像文件进行分辨率设置，同时可对选中的数据集进行批量设置；同一数据集下的图像文件设置不同大小的分辨率，宽和高可设置为：≥512、768、1024像素。 ▲（9）数据集的裁剪：按照指定的分辨率要求，对选中的数据进行裁剪或缩放操作，并将裁剪后的数据进行保存。 （10）标注系统快捷键设置。 （四）模型训练 需针对本项目的硬件配置（CPU/GPU/内存）进行深度适配与性能调优，确保软硬件协同运行。 ▲（1）实现多任务队列管理，可查看、启动、停止、编辑、删除训练任务，实现任务状态实时监控。 （2）实现GPU设备识别与分配，可指定单GPU/多GPU节点运行训练任务，适配学校的NVIDIA RTX 5090等显卡。

▲（3）提供可视化训练进度展示，包含训练步数、完成状态、训练信息等关键指标。

（4）实现训练日志本地化存储与查询，可存储日志数量≥50条。

（5）实现自定义训练任务名称、GPU ID、触发词等基础信息配置。

（6）实现多模型配置，可选择基础模型并指定模型路径。

（7）提供量化配置功能，实现Transformer、Text Encoder的精度设置（如float8默认模式）。

（8）实现目标类型选择（如LoRA），并可自定义Linear Rank等核心参数。

（9）提供保存配置功能，实现数据类型选择（如BF16）、保存间隔、最大检查点数量设置。

（10）实现训练批次、梯度累计、训练步数等基础训练参数自定义。

（11）提供多种训练优化算法选择（如AdamW8Bit），实现学习率、权重衰减参数调节。

（12）实现时间步类型（如Sigmoid）、Timestep Bias（如Balanced）、Loss Type（如Mean Squared Error）等核心训练策略配置。

（13）提供EMA平滑、文本编码器优化（卸载/缓存）等进阶优化功能。

（14）实现Regularization配置，包含差分输出保留、空白提示保留等过拟合抑制策略。

（15）实现多数据集添加与管理，可配置目标数据集、LoRA权重、默认提示词、提示词丢弃率。

（16）提供数据集增强功能，实现X/Y轴翻转、分辨率选择实现≥256/512/768/1024像素。

（17）实现训练过程优化功能，包括但不限于：Latent特征缓存机制（提升训练效率）、防过拟合策略（如正则化、Dropout、数据增强等），并提供数据集预处理与增强能力。

（18）提供采样配置功能，可自定义采样间隔、采样器（如FlowMatch）、引导系数、采样步数。

（19）实现采样分辨率（如1024×1024像素）、种子数、Walk Seed模式设置，实现多组采样提示词配置。

（20）提供高级采样策略，包括但不限于：忽略第一次采样、强制第一次采样、禁用采样等选项。

（五）工作流开发与部署

（1）实现基于容器化部署AIGC工作流，实现GPU/CPU双模式切换。

（2）容器实现模型目录、工作流目录、输出文件目录持久化挂载。

（3）实现容器端口自定义配置，默认8188端口可修改，且实现多实例端口隔离部署。

（4）容器实现自动重启策略，异常退出后可自动恢复运行。

（5）实现容器镜像版本管理。

（6）实现一键启动/停止/重启工作流容器，提供标准化操作脚本。

（7）实现主流扩散模型的文生图生成。

（8）实现自定义生成分辨率（512×512至2048×2048像素），且实现非等比分辨率设置。

（9）实现提示词（正向/负向）精准控制生成内容，实现提示词权重调整。

（10）实现多种采样器（Euler/Euler a/DPM++系列等）选择。

（11）实现LoRA/Embedding等模型权重加载，可自定义生成风格。

（12）实现单张2D图片转换为3D模型，实现常见图片格式（PNG/JPG/WEBP）输入。

（13）实现输入图片背景自动移除，仅保留主体生成3D模型。

四：AIGC综合应用研发服务

可面向学生开展实训与专业创作，适配文旅宣传、传媒设计、文创研发等场景。核

心服务能力包括：文生图（实现≥1024分辨率，支持中英/混合提示词与权重控制、提示词AI扩写，采样方法≥10种，8步内出图）、图生图、线稿提取/重绘（可输出≥20种风格）、姿势/动作生成（骨骼提取4种模式与编辑功能，内置≥30种动作库）、涂鸦绘图（≥20种风格）、图像精修、局部重绘（支持智能蒙版与语义蒙版）、图像增强（2x/4x/8x放大、AI抠图、文本驱动人脸修复）；模型资源可使用≥20个图像生成大模型、≥100个风格模型，兼容SDXL/SD3/SD3.5/Turbo/Lightning/Flux/QWen等。

（一）AI绘画

（1）文生图：支持通过自然语言描述生成不低于1024分辨率的高清图像，并可自由设置生成图像分辨率，描述词支持正向描述和反向描述，并兼容中文描述/英文描述/中英文混合描述三种形式。支持通过文本描述词的权重控制来生成最终的图像。

（2）模型资源：支持基于扩散模型的图像生成大模型，并能够兼容1.5/XL/Turbo/Lightning等基于DreamBooth训练的基础模型和基于Lora的风格化模型，模型数量不少于20个。

（3）生成图像采样方法不少于10种，并结合LCM风格模型，能够在8次迭代步数以内生成高质量的图像。

（4）图生图：支持图生图功能，对于参考图像的引用缩放模式，可设置拉伸、裁剪、填充、放大潜变量四种方式，并支持对图像分辨率的重置、锁定和交换功能。

▲（5）局部重绘：支持对图像进行局部重绘功能，并能够对蒙版区域内容进行填充、原图、潜空间噪声、空白潜空间四种设定方法。

（6）涂鸦绘图：能够根据用户在画板上进行简单的草图绘制来生成特定风格的图像，支持生成的图像风格不低于20种，草图绘制画板可选画笔大小、颜色、吸管、清空，以及上传蒙版图像功能。

（7）线稿提取：能够对指定的图像生成线稿图，线稿提取的模型类型有硬边缘线条、软边缘线条、动漫线条、精细线稿、涂鸦线稿、直线线稿、脸部线稿等，并可设置提取的阈值范围。

（8）线稿绘制：能够对提取的线稿或现有的线稿图进行二次创作，并支持介于描述词和线稿模型之间、更偏向描述词、更偏向控制模型三种控制方式，支持设置预处理器分辨率，并能够生成不少于20种风格的图像。

▲（9）动作提取：可从指定的人物/角色图像中提取出人物的动作，将动作转换为骨骼图，提取模式包含不少于：四肢、四肢+脸部、脸部、四肢+手4种模式，人物骨架提取完成后，可生成指定分辨率的骨骼图像。平台支持骨骼编辑功能，包括骨架在画面中的偏移量设定（X、Y、Z三个方向）；图像的水平反转和垂直翻转；支持单个骨骼节点的选中和拖动操作；支持向骨骼编辑面板中添加新的人物骨骼。

（10）动作生成：基于动作提取的骨骼图，可结合描述词来生成指定动作的图像，同时，平台包含不少于30种常见动作库。

（11）作品中心：平台支持将生成的作品资源发布至作品中心，管理员可对作品中的优秀作品进行推荐，并能够按照点赞和收藏量进行展示。

（二）AI图像资源库

（1）包含AIGC图像生成大模型不少于20个，能够应用于平面设计、产品设计、服装设计、环境艺术、造型艺术、展览展示、工艺美术、动漫设计、游戏设计、摄影摄像、非遗、名家画作、科幻、3D等类型的作品生成。

（2）包含AIGC图像生成风格模型不少于40个，包含艺术字生成、Logo设计、广告设计、动漫设计等类型的微调模型。

（3）包含Lightning大模型，在正确的采样算法下，能够实现8步（指推理迭代次数）以内生成高质量作品。

（4）包含Turbo大模型，在正确的采样算法下，能够实现8步（指推理迭代次数）以内生成高质量作品。

（5）包含角色IP风格模型和画风风格模型，能够实现线条艺术、细节增强、光效等特殊生成效果。

（6）包含LCM微调模型，能够搭配相应的采样算法，实现8步（指推理迭代次数）

		以内生成高质量作品。 （7）支持按照标签分类对模型进行筛选和选择，对于不兼容当前大模型的微调风格模型，会提示当前风格模型不兼容，并引导用户选择正确的模型版本。 （三）AI模型资源库开发 （1）包含非遗、游戏、服装、文创产品、科幻、摄影、建筑、交通工具、插画等不少于20种模型资源类型，每种模型图像资源不少于100件。 （2）资源可查看所属分类、资源名称、作品名称和作品描述等基本属性。 （3）每一件图像资源均包含生成的正向提示词和反向提示词，以及生成时所采用的AI大模型和微调模型。 （4）每一件图像资源均包含生成的采用方法、迭代部署、提示词引导系数、随机数种子等参数。 （5）每一件图像资源均可通过AIGC生成系统快速生成同款作品资源。
7		**阅读资源服务** 阅读资源服务是集平板触控电脑、VR眼镜、展架以及内置应用程序于一体的阅读产品；依托于云、虚拟现实等技术实现“云+内容+端”的沉浸式全景阅读体验，具有应用场景灵活、用户体验流畅、可定制化等多种特性； 主要内容： 阅读资源服务提供包括红色教育、少儿通识、传统文化、科幻漫画、全景视频等主题，共计120部影片，可任意选取15部影片作为展示内容，相关资源无版权争议。可正常用于公共阅读服务场景 主要服务功能： 1.服务环境应用定向启动，屏蔽无关影视、游戏类第三方内容，保障阅读场景纯净。 2.支持内容按主题、类型分类列表展示，便于快速检索选取阅读内容。 3.支持双模式内容点播播放，支持平板终端选片播放、VR终端选片播放两种交互方式。 4.双终端画面同步服务，VR端播放全景阅读内容时，平板端可同步显示播放内容与观看视角，便于现场管理、内容演示。 5.支持VR观看视角自动回正，播放过程自动校准至最优观看视角，提升阅读体验。 6.内容资源加密保护服务，资源做本地加密处理，禁止非法拷贝导出，保障数字内容版权安全。 配套说明：服务可适配整套全景阅读树终端载体，终端硬件仅作为服务承载载体，核心交付物为沉浸式阅读内容资源与整套阅读应用服务能力。
		AI智习服务 学术图书服务 1.平台需满足书名、作者、主题词等基本字段搜索、章节名称搜索、正文搜索。 2.平台需支持知识点搜索，用户可在图书资料中通过搜索找到所需知识点并直接阅读，阅读中提供文字提取、查看来源等功能。 3.▲平台中≥720万种中文图书信息，涵盖中国图书馆分类法22个分类，每个分类细分到第三级子类。 4.▲平台需支持千余家单位馆藏的联合目录查询。 5.平台支持纸质图书和电子图书统一检索，平台支持按照馆藏纸书和电子图书进行筛选。且针对图书的检索结果可按照类型、年代、学科、作者进行筛选。 6.平台可以提供图书试读功能，可以对封面页、前言页、目次页、版权页、正文部分页等进行试读。 7.平台需提供通过Email的方式向读者进行文献资源的传递服务，可提供文献传递服务的图书总量不低于355万种。 8.对于本馆没有的图书，需支持荐购功能，有关图书信息不需手动填写，系统自动填充。

8		9.提供中外文词典翻译、同义词、相关词、共现词的提示。 10.▲需要能查询到图书的被引用情况。提供100年来中文图书被引用情况的分析，尤其可对每种中文图书是否有被引用及具体的被引用情况进行查询。 11.提供按主题对馆藏结构进行分析，提供全国图书馆纸本和电子本图书的收藏排行。 空间预约服务 1.提供空间预约应用引擎，可自定义创建多个预约应用（会议室、研讨室、报告厅等），数量不限，每个应用可自定义名称、图标和对象属性字段。 2.▲具备无条件预约、表单预约、审批预约三种模式；表单字段类型可自定义，审批支持多级审批与条件分支匹配，字段状态及审批按钮可配置。 3.▲具备自定义预约规则，包括开放时间、时段名额限制、单人单次可预约名额数、多人预约、每周违约次数上限。 4.具备手动添加或批量导入预约对象，可设置对象属性、标签和封面轮播图。 5.具备手动签退和自动签退，签到、签退提示音可开关。 6.具备自定义通知公告栏目，可上架、下架、替换内容，可设置强制弹窗。 7.到达签到、签退时间自动推送通知提醒。 8.▲用户可在 PC 端、微信端可视化预约，可按时间和标签筛选对象，自建及最近使用的对象排在列表前排。 9.对象卡片按配置和用户预约状态显示需审批、待审批、已预约标签，预约时可填备注。 10.用户可查看本人全部预约记录，可在预约开始前取消，支持扫码或定位签到。 11.后台首页展示预约人次、预约时长、使用时长、对象个数、使用趋势、对象使用排行及当日各项统计。 12.管理员可在移动端查看今日统计并可按对象筛选，查看预约记录、违约记录及表单审批信息，可代签到、代签退、取消预约、解除限制使用。 13.口语练习服务 系统需支持口语训练功能，为用户提供智能化的口语练习与评估服务。 14.舱体要求 （1）外形尺寸：宽度≥1500mm，深度≥1250mm，高度≥2300mm （2）舱内净空间：宽度≥1372mm，深度≥1206mm，高度≥2114mm （3）框架材质：铝合金型材厚度1.5~2.5mm，钢化玻璃≥10mm （4）隔音降噪：全功率运行噪音≤35dB，平均换气量≥110m³/h （5）显示终端 屏幕：≥21.5英寸，分辨率≥1920×1080，电容式10点触控 处理器：8核CPU，NPU算力≥6 TOPS 内存存储：≥8GB内存，≥128GB SSD存储 音视频：≥830万像素摄像头，≥8阵列麦克风，立体声喇叭≥2×5W 网络：WiFi，RJ45接口，USB 3.0≥2组 （6）预约门禁 屏幕：＞8英寸屏幕，分辨率≥1280×800； 处理器：内存≥2GB，4核CPU，存储≥32GB； 人脸识别：本地离线人脸库≥5万张，误识率≤万分之一； 防护等级：适配半室外或纯室外环境，工作温度-20℃~60℃；

9		**微服务基座** 1.微服务基座 （1）用户管理 对接其他系统的统一角色管理、统一用户管理和统一授权访问。 （2）终端管理 ▲1）支持按角色给不同的用户配置不同的移动端页面。支持编辑每个移动端页面的显示名称、邀请码、是否允许通过输入邀请码加单位。支持一键复制页面链接，以及邀请码。提供页面模板供单位选择使用。 2）支持按角色给不同用户配置不同的个人空间页面，支持自主配置用户角色空间。 （3）应用管理 1）后台能按照分类、角色、标签三种方式管理应用。 2）多种应用引擎支持制作单位个性化应用。 3）支持通过url的方式添加自建应用。 ▲4）支持云盘空间功能，可以将文件上传至云盘中，随时随地进行下载，可以对云盘资源进行分享，支持通过二维码、超链接、笔记、小组、消息、通知等方式进行分享，并可在课程建设时引用云盘的资源。 5）支持通知应用，可以在平台选择给指定的人发送通知。 2.系统对接 必须对接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实现单点登录进入。支持通过数据视图、接口等方式对接学校教务管理数据（学生、教师、课程、选课等数据），并进行定期维护和更新，实现教务数据的同步。支持对接学校现有课程教学平台的课程资源数据和运行数据，保障信息化教学的延续和完整。支持对外提供平台统计数据。支持对接图书馆资源运用于未来学习中心，夯实资源基础。

10		**一、验收标准和方法** 验收分项目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两个阶段，以最终验收结果为准，验收依据为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服务合同、成果交付要求及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1.初步验收（交付性验收）** 中标人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性服务内容、交付阶段性成果后，向采购人提交初步验收申请。采购人按合同约定对服务完成情况、成果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签署初步验收确认书；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需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限内无偿整改，整改后重新验收，因核心功能缺失或重大缺陷导致验收不合格，且整改超过2次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需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2.最终验收** 中标人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交付全套最终成果后，向采购人提交最终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校内相关部门及相关专家开展最终验收，对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成果质量、知识产权等进行全面核验，逐条核对服务需求响应情况。 验收合格的，签署最终验收确认书；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需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限内无偿整改，整改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整改后重新验收，整改超过2次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需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及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全额赔偿。 **二、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服务运维服务期（质保期）：完成交付性验收后，提供24个月的运维服务期。运维服务期内，中标人需对交付的成果提供修改、完善、更新、技术 支持、咨询答疑等服务，确保成果符合采购人使用需求，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次采购报价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额外费用。 2.运维服务期内服务响应要求：7*24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的，3小时内指派专人到现场处理，24小时内解决问题，确保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3.培训要求：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供针对服务成果使用、系统操作、业务流程等相关内容的培训服务，制定详细的培训方案，明确培训时间、地点、内容、师资、参训人员等，确保采购人相关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相关内容。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次采购报价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额外费用。 4.后续服务：保障期满后，中标人需提供2年的成果更新、升级等服务，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本次采购报价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额外费用。
11		备注：参数里的所有带“▲”号条款需要提供承诺函，承诺在实施期内完全按照参数进行开发实现。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平台功能建设并通过交付性验收，交付性验收后，服务运维24个月。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西安外国语大学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进度款，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2、 进度款，项目定制化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即交付性验收合格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二）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三）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3.5其他要求

1、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②《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④《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⑤《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⑥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⑦《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⑧《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⑩《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⑪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2、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商务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 3、保证金的退还：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4.2 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磋商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5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参与。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6	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函

4.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进行电子签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审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采购包1： 共3人， 其中评审专家2人， 采购人代表1人。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 评审程序

6.3.1 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无法进行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 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分项报价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文件封面
2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3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分项报价表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其他说明 技术指标偏差表
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5	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分项报价表 业绩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团队 保密措施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培训方案 投标函 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与运维保障方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企业资质与安全能力 投标文件封面 其他说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技术指标偏差表 实施方案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如果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6.3.3 磋商

一、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二、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 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或短信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评审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四、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五、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六、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七、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八、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 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

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6.3.8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6.3.9 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 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 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 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10.00分 报价得分2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服务要求响应	供应商针对服务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总分30分， 一：普通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条款普通服务要求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普通服务要求条款的数量÷服务要求普通条款的总数量)×10分。上述公式中，有分子与分母除不尽的情况，四舍五入。本要求共计289项 二：▲”项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条款▲项服务要求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项服务要求条款的数量÷服务要求▲项条款的总数量)×20分。上述公式中，有分子与分母除不尽的情况，四舍五入。本要求共计43项。 备注：（1）评审计算后，如供应商本项实际总得分不足满分的50%，则本项计为0分。本条款仅为本项评分兜底，不视为实质性条款，不导致投标无效。 （2）标“▲”项参数必须提供承诺函方可计分，未提供不计分。	30.0000	客观	服务要求响应
	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需求理解与现状分析；②总体架构与技术路线；③实施计划与里程碑安排；④组织与人员分工；⑤质量保证措施；⑥风险识别与应对。以上方案每有一项缺项扣3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1项缺陷，扣0.2分，扣完为止。 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8.0000	主观	实施方案

技术评审	售后服务与运维保障方案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该方案包含：①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及解决问题能力；②故障维修响应时间；③定期巡检维护方案等；④提供产品备品备件价目表，并承诺质保期后的维修仍然按照备品备件表内价格收取费用。以上方案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1项缺陷，扣0.2分，扣完为止。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售后服务与运维保障方案

保密措施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提供保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①保密管理制度，载明涉密人员范围、保密协议文本、驻场人员管理要求、离场时数据清除与设备归还条款；②数据分类分级与个人信息保护方案，对学生在能力画像、学习行为、成绩等方面的数据明确分类分级、去标识化处理、存储加密、访问授权与对外提供限制；③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排，明确系统拟备案等级与测评时间安排，或者提供已取得的等级保护备案证明、测评报告；④数据安全事件应急响应预案，明确报告时限、处置流程、责任人及补救措施；⑤保密责任承诺，由法定代表人签署专项保密承诺，明确违反保密义务的违约责任与赔偿方式。以上内容每有一项缺项扣1.2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1项缺陷，扣0.2分，扣完为止。 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保密措施

	培训方案	供应商在采购人对于技术培训要求的基础上，提供优化后的产品培训方案，保障采购人能更快更顺利的投入使用，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含培训计划表、地点、时间及培训对象人数等；②培训内容，含所提供产品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排除故障；③培训对象与需求分析；④培训考核与效果评估等。以上方案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中有1项缺陷，扣0.2分，扣完为止。 备注：本文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培训方案
	业绩	提供供应商2023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备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包含关键页，双方盖章页）。	3.0000	客观	业绩

商务评审	服务团队	①项目负责人持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或 PMP 证书，且具备未来学习中心、智慧教学平台等同类项目负责人实施经历，得1分；②技术负责人持有系统架构设计师、系统分析师或同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得0.5分；③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专职人员持有 PMP 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每人得0.5分，最多计 2 人，最高1分；④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技术人员 2 人及以上得0.5 分，4 人及以上不额外加分。所有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前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及资格证书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	3.0000	客观	服务团队
	服务承诺	供应商每满足以下一项要求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最高2分： ①巡检与技术支撑服务：质保期内每年提供不少于 4 次现场巡检，建立7×24 远程技术响应通道，发生重大故障可安排技术人员上门处置，得0.5分； ② 迭代升级服务：承诺质保期满后 3 年内，为本项目持续提供补丁修复、版本优化及功能迭代更新服务，得0.5分； ③ 培训复训服务：质保期内每年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2 次集中操作培训及复训，得 0.5分； ④ 应急保障服务：建立故障分级响应机制，明确故障响应时限，接到故障报修后，一般故障 2 小时内远程响应，重大故障 4 小时内给出处置方案，得0.5分； 备注：承诺须以专函形式逐项列明、量化到具体数字，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未量化、仅在技术方案中概括表述，或者承诺水平低于采购需求且未说明理由的，该项不得分。	2.0000	客观	服务承诺

	企业资质与安全能力	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20000）认证证书得 1 分；具备有效期内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ISO27001 认证证书，得 1 分；。 所有证书材料须在有效期内，加盖公章，材料不全不计分。	2.0000	客观	企业资质与安全能力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65%的，即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65%。 （3）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65%的，即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响应报价<最高限价×6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	0.0000	客观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0.0000	客观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6.5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标（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开标（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技术指标偏差表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响应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

详见附件：业绩

详见附件：培训方案

详见附件：服务团队

详见附件：保密措施

详见附件：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其他说明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与运维保障方案

详见附件：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企业资质与安全能力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政府采购合同.docx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KY2026-3-370

项目名称： 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采购包： 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序号	报价内容	服务范围	服务标准	计量单位	服务要求	报价形式	服务时间	最高限价	单价	数量	响应报价
1	西安外国语大学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项	{供应商响应}	总价	{供应商响应}	1720000元	{=响应报价/数量}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元
										合计：	
备注：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编码}
采购包号：{包号}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名称}
日期:{当前日期}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KY2026-3-370

项目名称： 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采购包： 1(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响应报价
1	未来学习中心建设（基于能力图谱和极限学习模式）采购项目	总价	1720000元	「汇总引用」元
			合计报价： 0 （零元整）	
备注：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投标（响应）函

致：{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码}）的投标（响应）供应商，自愿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投标（响应）有效期天数}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 期: {当前日期}

说明：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需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的，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 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请选择
制造商/承接（承建）企业名称	
是否为新成立企业	否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企业规模	请选择一个企业

确定 取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接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磋商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参与。**（格式后附）**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需提交其身份证明书）**（格式后附）**

8、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格式后附）**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4">企
业
信
息</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td><td rowspan="2">（正反面）</td><td colspan="3">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td></tr>
<tr><td colspan="3">（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授权（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投标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日历日。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　　性别：　　职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说明：

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日。

2．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____年___月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____年___月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

企业的证明文件。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说明

说明：

1、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条款须如实填写（包括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结算方式、质保期等）。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供应商全称（公章）：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共　页，第　页

由各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

注：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全称（公章）：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

详细评审-服务要求响应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售后服务与运维保障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业绩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服务团队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保密措施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其他说明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对本承诺书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承诺内容如下：

1、我方在本项目投标响应中，_____（存在/不存在）与其他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股权关系说明

1-1-1、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1-1-3、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_____控股。

1-2、管理关系说明

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有_____。

2、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情形。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函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非联合体参与本次项目磋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要求技术指标	投标响应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对应佐证材料页码

说明：

1、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认真填写本表。

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2、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

详细评审-实施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培训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服务承诺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服务承诺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

详细评审-企业资质与安全能力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